

大连理工大学商学院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成绩排序方法

根据《大连理工大学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的文件规定，商学院对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综合成绩排序方法作如下规定：

1.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基本条件按《大连理工大学商学院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执行。

2. 学生的推免成绩由学习成绩、思想素养、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评三部分构成，即：

$$T(\text{推免成绩})=X(\text{学习成绩})+S(\text{思想素养})+N(\text{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评})$$

其中,学习成绩比例为 90%，思想素养成绩比例为 5%，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评成绩比例为 5%。

(1) 学习成绩 (X) 满分 90 分，指学生前三学年所修培养方案中必修课程（不含《市场营销》及导论课）成绩的加权平均分。

备注：

- 公派短期出国留学学生和国内交流学生按其在大连理工大学已学课程的成绩计算；
- 转专业学生按目前所学专业对应的必修课程范围计算。若所修课程不在规定课程范围内，则该课程不参与计算；若转专业前或转入后修读了范围内的课程，则该课程参与计算；非学生个人原因

导致不能修读的范围内课程，则该课程不参与计算；学生个人原因没有修读的范围内课程，则该课程按照 0 分计入。

- 以上未提及的类别及课程不参与计算。

(2) 思想素养成绩 (S) 满分 5 分，由前三年获得学习优秀奖学金以外的其他优秀类奖学金的个数计算获得，具体算法为 $S=(n*5)/15$ ，其中 n 为前三年获得奖学金的总个数。

(3) 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评 (N) 满分 5 分，具体由思想品德、研究基础、研究潜力和研究规划四部分组成，具体内容见下表。

内容	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说明	分值 (百分制)
思想品德	测评包括以下三部分内容： ● 提交《思想品德自评表》 ● 参照奖学金民主评议规则进行班级排序 ● 辅导员评价 ● 思政班主任评价	30
研究基础	前三学年完整的成绩单	25
研究潜力	提供以下各分项证明材料： ● 基础潜力 (10 分)：提供课程结课大作业以及其他未纳入科研成果和竞赛奖项证明材料中的各类学科竞赛成果、论文、专利证明材料；若有多名参与者，需阐述申请者本人的工作及贡献； ● 科研成果 (10 分)：以第 1 作者在国内核心期刊或经学校认定的学科重要国际会议上发表或录用的与学业相关的科研论文；或第 1 发明人获正式授权发明专利的证明材料； ● 竞赛奖项 (5 分)：作为主力成员参加与学业相关的国内广泛认可的学科竞赛（全国赛）并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励。	25
研究规划	《研究规划自述表》	20
总分		100

商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对学生提交的上述材料进行严格审查与评价,并对提交学术专长证明材料(含科研成果和竞赛奖项)的申请人进行答辩考核。评委在各单项指标上限分值内进行打分,折算后的成绩取小数点后四位(四舍五入)。

商学院将根据以上方法,本着公开透明的原则进行推免生综合成绩排序。未尽事宜参照学院相关文件执行,并由商学院负责解释。

大连理工大学商学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七日